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友发集团”）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积极有效地行使董事会职权，以科学、严谨、审慎、客观的工作态度，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主导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督促公司管理层以“让员工幸福成长、促行业健康发展”为使命，立足“做全球管道系统专家”的发展愿景，秉承“律己利他、合作进取”的友发精神，坚持“共赢互利信为本，同心并进德为先”的核心价值观，积极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和公司各项业务健康稳定发展。现就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 年度公司整体经营情况回顾

2024 年公司销售各类钢管 1,347.34 万吨，同比减少 0.90%；实现营业收入 548.22 亿元，同比减少 10.0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5 亿元，同比减少 25.46%；每股收益 0.30，同比减少 25.00%。

2024 年，我国钢材市场在供需两端均面临较大压力，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全国粗钢产量 10.05 亿吨，同比减少 1.70%，全国焊接钢管产量 6,050.70 万吨，同比减少 7.90%，表观消费量为 5,527.88 万吨，同比减少 7.57%。1-9 月份，上游钢厂钢材价格持续下跌，建筑市场需求萎缩明显，导致管材价格跟随市场下行。第 4 季度，在国家积极政策的推动下，市场需求和价格明显反弹，量价回升。面对复杂的市场形势，公司强化集团管控力度，结合市场行情及时调整经营策略，全力保障生产经营秩序稳定，公司销量虽略有下降，但远优于行业整体下降幅度。同时，公司坚定落实十年发展战略，加快新落地项目投产达产进程，持续拓展新领域、新品类，扎实推进全国布局规划。新片区业务与新品类产品推进势头强劲，即便市场整体需求释放不及预期，核心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仍持续扩大，继续拉大与其他友商差距，稳居行业龙头，企业品牌影响力和综合竞争力稳步提升，盈利能力实现恢复性增长。这充分体现了企业较强的抗风险能力和发展韧性，为企业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2024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6 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秉承公正公平、保护股东利益的基本原则，认真

执行了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确保各项决策顺利实施。

（二）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各位董事依据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开展工作，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2024年，董事会共召开了14次会议，对重要事项分别进行了审议。

（一）2024年1月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

- 1、《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 2、《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 3、《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3.01、《关于聘任徐广友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3.02、《关于聘任刘振东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3.03、《关于聘任李相东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3.04、《关于聘任韩德恒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3.05、《关于聘任董希标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4、《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 5、《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 6、《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 7、《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7.01、《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的议案》
 - 7.02、《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的议案》
 - 7.03、《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的议案》
 - 7.04、《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的议案》
- 8、《关于豁免发送董事会会议通知的议案》

（二）2024年1月19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

- 1、《关于新增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2024年2月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

- 1、《关于制定〈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2、《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 3、《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 2024年3月2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了如下议案:

- 1、《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 2、《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3、《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4、《关于公司2024年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 5、《关于新增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6、《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7、《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8、《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9、《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10、《关于修订公司〈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 11、《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 12、《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 13、《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 14、《关于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更名为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并制定相关工作细则的议案》
- 15、《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6、《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五) 2024年4月1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了如下议案:

- 1、《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3、《关于公司2023年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
- 4、《关于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的议案》
- 5、《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报告的议案》
- 6、《关于公司2023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7、《关于公司2024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8、《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9、《关于公司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财务报告及附注的议案》
- 10、《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11、《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1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13、《关于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14、《关于公司战略与 ESG 委员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15、《关于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16、《关于公司提名委员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17、《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18、《关于 2023 年度利润不进行分配的议案》
- 19、《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确认情况的议案》
- 20、《关于新增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21、《关于调整“共赢一号”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 22、《关于注销“共赢一号”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 23、《关于“共赢一号”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 24、《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25、《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26、《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六）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七）2024 年 6 月 11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

1、《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减资的议案》

2、《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八）2024 年 6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

1、《关于新增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友发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3、《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九）2024 年 7 月 11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

1、《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

（十）2024 年 8 月 22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共享一号”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
- 4、《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5、《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十一）2024 年 10 月 17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

- 1、《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2.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2.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4、《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2.5、《发行数量》
 - 2.6、《限售期》
 - 2.7、《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 2.8、《上市地点》
 - 2.9、《滚存利润的安排》
 - 2.10、《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 3、《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8、《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9、《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10、《关于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相关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12、《关于设立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议案》
- 13、《关于制定<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 14、《关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

(十二) 2024年10月2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审议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十三) 2024年11月1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审议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共富一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共富一号”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共富一号”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4年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5、《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6、《关于变更公司2023年及2024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

7、《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十四) 2024年12月13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审议了如下议案:

1、《关于2024年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关于预计2025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3、《关于预计2025年度提供及接受担保额度的议案》

4、《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内容和额度的议案》

5、《关于新增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8、《关于终止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9、《关于公司2025年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10、《关于制定<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11、《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议案》

12、《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成员就上述公司重大事项与公司经营层进行了充分、必要的沟通和交流, 并在认真研讨和审议后作出决议, 履行了董事会应尽的职责。有关公告已在《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网站进行了信息披露, 议案中需由股东大会决定的事项也已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4年度, 公司董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认真负责的态度, 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规范运作, 积极履行职责, 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并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加强公司信息披露工作, 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

东的合法利益。

（三）董事会下设委员会运行情况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督、检查职责，顺利完成公司财务监督和核查工作及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协调工作，对公司内控情况进行了核查。重点对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进行审议，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

报告期内，战略与 ESG 委员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就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对外投资等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对公司的人事任免提出合理化建议，切实履行了相关工作职责。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研究和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促进公司在规范运作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在薪酬考核激励机制方面的科学性。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职，全年累计召开了 7 次会议，公司独立董事在 2024 年度工作中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发挥自己的专业优势，严格审核公司提交董事会的相关事项，充分发挥了独立专门会议的作用，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的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均没有提出异议。

四、信息披露情况

2024 年度，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格式指引及其他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发布会议决议、重大事项等临时公告。公司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五、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2024 年，公司积极做好监管机构、股东、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工作。通过

开展业绩说明会、投资者交流会、投资者调研接待、上证 E 互动、电话交流等多种形式的互动交流，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与认同，传递公司发展信息，强化了公司与投资者的良性互动关系。

六、资本市场形象提升

2024 年，通过一系列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更加顺畅，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度显著提升，资本市场形象及市场影响力全面提升。公司还荣获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23 年投资者关系管理最佳实践”“2023 年年报业绩说明会最佳实践案例”“2024 年上市公司董事会优秀实践案例”、“2024 年度上市公司董办优秀实践案例”、“2024 年上市公司文化建设优秀实践案例”“2024 年可持续发展优秀实践”等荣誉。

七、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重点

2025 年，公司将贯穿落实稳中求进的发展方向，进一步夯实主营业务基础，依托主业优势，持续创新，稳健经营，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秉承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继续忠实、勤勉、审慎、高效地履行职责，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积极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充分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作用，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和可持续发展，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董事会还将根据资本市场规范要求，继续提升公司规范运营和治理水平；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以便于投资者快捷、全面获取公司信息，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各位董事亦将依法认真履行职责，指导并支持经营层进行日常经营，推进公司规范化治理工作。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